**嘉義縣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子計畫3-4**

**一日族語日-113學年度語族語夏令營**

**鄒在一起說鄒語**

**(noteuyunu ho bua cou)**

**辦理目的：**

1. 提供鄒族學生暑期修習族語機會，推動族語復振工作。
2. 復振鄒族族語能力，培養族語文涵養與族群認同。
3. 帶動鄒族族語振興人員培訓、傳承與發展之風氣。

**辦理宗旨：**

引導學生理解及回顧族語學習的過程，並結合課程內容的引導、啟發，培養學生學習族語的樂趣。

**辦理機關（單位）**：

主辦機關: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教育部、。

輔導機構: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。

承辦單位:嘉義縣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、鄒族語言推動組織、山美部落教室。

協辦單位:嘉義縣政府、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、國立中正大學原住民族教育暨鄒族知識研究中心、國立清華大學語言學習中心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語言與文化學士原住民專班、嘉義縣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
**辦理方式：**

山美部落教室於113年舉辦族語營隊，該年有2名學員通過中高級族語認證，因此經驗，本次族語營隊採不分族群，針對國小六年級以上至大學，有通過鄒語中級認証以上為招收對象，以能通過族語認證中高級為目標。活動中，介紹鄒族語言學習管道及網路平台，鼓勵學員善用各項學習資源，增進學習效益。設計適用學習教材，破除族語難學迷思，以「抓重點」、「易懂易學」，擺脫陷入「語法結構」文法框架，帶領學員以現有基礎密集練習，養成自然說族語的習慣。全程以鄒語為主、華語文為輔方式進行授課，搭配文本選讀、詞彙運用試作及演講分享。另外，安排體驗鄒族殺豬文化，指導紀錄方法學習相關語彙，引導學員從中認識鄒族族語生活文化精美，且能享受學習樂趣。

**辦理資訊：**

(1) 113年7月10日至7月11日，兩天。

(2) 人數：40人。(學員25人工作人員15人)

(3) 地點：山美部落教室

4.報名資格：

(1) 族群不限

(2) 國小六年級以上至大學

(3) 鄒族族語認證中級以上通過(報名時需附證明)

(4) 非鄒族學生報名者得依未額滿人數遞補。

**活動費用:**

全額補助（含活動期間食宿及交通往返費用）。

**報名方式及時間:**

即日起至額滿為止https://forms.gle/gVniHvufnFPiq3BT7

**注意事項：**

一、營隊活動若遇天災或氣候等不可抗力因素無法開課，停辦或延期與否以行 政院人事行政局發佈之停止上班上課公告為依據，並將通知參加學員，確定上課時間另行通知。

二、填寫報名表時如學員患有先天性疾病或需要營隊人員特別注意事項，請確 實填寫於報名表。

三、參加學員請自備： (一)手帕或汗巾(可掛脖子)、水壺、雨具(衣)。 (二)個人藥品、健保卡。)運動鞋。 (四)換洗衣物、盥洗用具。 (五)口罩。

四、全程參與者頒授結業證書。 五、主辦單位得視報名狀況，斟酌調整族語營隊作業。

**活動行程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第一天(7/10) | 負責人/課程人員 | 地點 |
| 08:30-09:00 | 報到 | 隊輔及工作人員 | 山美集會所 |
| 09:00-09:30 | 分組及破冰時間 | 隊輔 | 山美集會所 |
| 09:30-09:50 | 開幕式 | 與會長官、工作人員 | 山美集會所 |
| 10:00-10:50 | 學習平台及教學資源介紹 | 鄒族語推組織、陳冠媖 | 山美集會所 |
| 11:00-11:50 | mo 助動詞運用 | 莊孝美 | 山美集會所 |
| 12:00-13:30 | 午餐及休息時間 | 隊輔及工作人員 | 山美集會所 |
| 1310-1400 | 代名詞運用 | 摩奧．悟吉納 | 山美集會所 |
| 1410-1500 | 代名詞運用 | 摩奧．悟吉納 | 山美集會所 |
| 1500-1530 | 點心時間 | 工作人員 | 山美集會所 |
| 1530-1620 | 鄒族歌舞文化 | 溫麗珍 | 山美集會所 |
| 1630-1720 | 小組時間 | 隊輔 | 山美集會所 |
| 17:30 | 晚餐 | 隊輔及工作人員 | 山美集會所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第二天(7/11) | 負責人/課程人員 | 地點 |
| 0900-0950 | 現代族語音樂創作經驗分享 | 娜塢．悟吉納 | 山美集會所 |
| 1000-1050 | 都會生活學習經驗分享 | 巴唐志強、朱美銀 | 山美集會所 |
| 1100-1150 | 都會生活學習經驗分享 | 巴唐志強、朱美銀 | 山美集會所 |
| 1200-1230 | 午餐 | 隊輔、工作人員 | 山美集會所 |
| 1230-1420 | 鄒族殺豬文化體驗及相關語彙蒐集 | 莊清明、摩奧．悟吉納、莊孝美 | 山美部落教室 |
| 1500-1620 | 成果展現準備及場佈 | 隊輔、莊孝美、工作人員 | 山美集會所 |
| 1630-1730 | 成果發表及結業式 | 摩奧．悟吉納、工作人員 | 山美集會所 |
| 1730-1830 | 餐敘賦歸 | 摩奧．悟吉納、工作人員 | 山美集會所 |

講師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背景 | 課程 |
| 摩奧．悟吉納Moʼo Eʼucna | 山美部落教室負責人 | 鄒語代名運用 |
| 巴唐志強 | 台北市原民會組長 | 都會生活學習經驗分享 |
| 朱美銀 | 台北市仁愛國中主任 | 都會生活學習經驗分享 |
| 溫麗珍 | 嘉義縣山美國小主任 | 鄒族歌舞文化 |
| 陳冠媖 | 國立清華大學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學生 | 學習平台及教學資源介紹 |
| 莊孝美 | 山美部落教室族語教師 | 鄒語助動詞運用 |
| 莊清明 | 山美部落會議主席 | 鄒族殺豬文化 |

隊輔: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
| 陳冠媖 | 國立清華大學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學生 |
| 溫劉千沂 | 台大外文系學生 |
| 吳益昇 | 國立高師大學生 |

**工作人員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背景 |
| 梁紋冰 | 原教中心行政助理 |
| 妲妮芙‧妲邦 | 鄒族語推組織專案人員 |
| 孔繁莉 | 鄒族語推組織行政人員 |
| 羅慧君 | 阿里山鄉公所 |
| 林恩勇 | 國立清華大學語言學習中心 |
| 吳翊豪 | 國立中正大學鄒族知識學習中心 |
| 楊春花 | 山美部落教室族語教師 |
| 莊春美 | 山美部落教室族語教師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金額 | 數量 | 金額 | 備註 |
| 出席費 | 2,500 | 2 | 5000 | 核實 |
| 講師費 | 2,000 | 12 | 24,000 | 核實 |
| 二代健保 | 612 | 1 | 612 | 講師及助教費二代健保 |
| 印刷費 | 16000 | 1 | 16,000 | 活動講義，文宣印刷 |
| 短程車資 | 15000 | 1 | 15000 |  |
| 膳費(1) | 240 | 40 | 9,600元 | 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(構)辦理各類會議講習訓練與研討（習）會管理要點規定辦理期程第一天（包括一日活動）不提供早餐，其一日膳費以二百四十元為基準。預計一天40人次,共2天 |
| 膳費(2) | 300 | 40 | 12,000 |
| 保險費 | 6280 | 1 | 6280 | 學員活動保險 |
| 手作材料費用 | 200 | 80 | 16,000元 | 預計40人次\*2天 |
| 場地使用費 | 10,000 | 1 | 10,000 | 核實 |
| 雜支 | 5488 | 1 | 5488 | 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。(業務費5%以內)　 |
| 總計 | 119,980 | 得視實際支用情形相互勻支 |